

证券代码：833434

证券简称：博锐斯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中山博锐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在公司会议室召开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采用现场投票方式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23日上午9点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-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3434	博锐斯	2025年12月19日

-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	√
2	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	√
3	《2026年度申请金融机构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》	√
4	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》	
4.1	《股东会制度》	√
4.2	《董事会制度》	√

4.3	《承诺管理制度》	√
4.4	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	√
4.5	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	√
4.6	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	√
4.7	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	√
4.8	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	√

2025 年 12 月 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，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。
2. 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件（原件及复印件）。
3. 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，法人股东应提供法人股东《营业执照》（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）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（原件及复印件）。其他单位股东参照前述要求办理。
4.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有合理理由无法出席的，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，应提供法人股东《营业执照》（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）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（原件及复印件）、法人股东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的身份证件（原件及复印件）。其他单位股东参照前述要求办理。

5. 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5年12月23日08时30分至09时00分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周维军 0760-88437099

(二) 会议费用：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中山博锐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中山博锐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8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